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参与投资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上一期定期报告所披露的重大风险相比无重大变化，请投资者仔细阅读上一期定期报告的“重大风险提示”等有关章节。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7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9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9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9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2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2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4
四、 资产情况.....	2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7
六、 负债情况.....	2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9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0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0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0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31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2
财务报表.....	3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4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江苏农垦	指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国资委	指	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本年度报告	指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
农发公司	指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通宇房地产	指	江苏通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中诚信国际、中诚信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 22 苏垦 01、23 苏垦 01 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 22 农垦 01、23 苏垦 01 联席主承销商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江苏农垦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吴本辉
注册资本（万元）	330,000
实缴资本（万元）	33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 珠江路 4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 恒山路 13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08
公司网址（如有）	www.jsnk.com.cn
电子信箱	bgs@jsnk.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姜建友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恒山路 136 号
电话	025-57715852
传真	025-57715852
电子信箱	bgs@jsnk.com.cn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江苏省国资委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江苏省国资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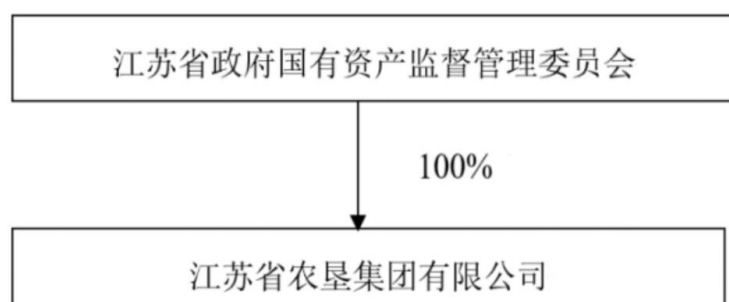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	变更人员名	变更人员职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职的生效时	工商登记完
-------	-------	-------	------	------------	-------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型	称	务		间	成时间
监事	吴以国	职工监事	退休	2024 年 4 月	2024 年 4 月
董事	蒋金华	董事	离任	2024 年 5 月	2024 年 5 月
董事	钱俊	外部董事	新任	2024 年 8 月	2025 年 2 月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13.33%。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吴本辉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吴本辉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姜建友、朱浩、王玉强、施启平、黄宏亮、陆备、钱俊

发行人的监事：-

发行人的总经理：姜建友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姜建友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耀武、王立新、殷红、刘卫华、周倍佳、邓国新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农业板块

发行人农业板块最主要的经营主体是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垦农发”）。苏垦农发是一家以自主经营种植基地为核心资源优势的农作物种植、良种繁育、农产品加工及销售全产业链规模化的国有大型农业企业。苏垦农发主营业务为稻麦种植、种子生产、大米加工及其产品销售等。同时发行人农业板块的麦芽业务由子公司江苏省农垦麦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垦麦芽”）运营，养殖业由发行人下属农场组织养殖。

发行人通过全产业链布局，由下属龙头子公司苏垦农发从事稻麦种子生产加工和大米加工业务，主要销售水稻种子、小麦种子、大米、小麦以及大麦等农产品。同时，发行人以自主经营种植基地需求为支撑，形成规模化农资采购优势，取得优质、优价的化肥、农药以及秧盘等农资供应。发行人通过子公司苏垦麦芽采购大麦原粮，进行深加工生产销售麦芽。发行的养殖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利用下属农场的优势，组织养殖水产、奶牛等。

（2）工业板块

工业板块主要由以下业务构成：一是二级子公司江苏省勤奋药业有限公司从事的药品制造业务；二是三级子公司金太阳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从事的食用植物油加工业务。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包括以下三种类型：（1）品牌销售模式。分现代直营渠道和经销商渠道。现代直营由公司直接供货到大润发、苏果、文峰等全国性连锁商超，在商超 A 类门店中由公司招收专职导购员负责门店销售，与消费者实施一对一的销售模式，树立品牌、展示形

象。渠道经销商是通过经销商在各自区域的商超进行铺市服务、销售，通过各个渠道经销商在各自区域拥有上百家的网点，实现较大市场铺市率及占有率。（2）精品油销售模式。

公司生产的精品葵花油等产品，因品质一流、专利技术、独创工艺和质量远远优于国标，销售对象主要为国内十大品牌的生产商，是首选供应商，销售地区覆盖江苏、上海、浙江、湖北、山东、广东、内蒙等地。精品油销售价格每天根据市场行情变动情况以及国内市场供需情况确定，合同中约定质量、价格、结算方式、提货时间、运输方式、争议解决方式等条款。合同执行人员负责跟进后续发货数量、收货数量、开具发票、催收货款等

事宜。（3）普通油销售及加工费收入模式。普通油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一些粮油批发商消费客户的销售；加工费收入主要是来自利用公司品控管理的优势及灌装富余产能为一些品牌油提供灌装服务。

（3）商业板块

公司商业板块主要由江苏省苏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舜集团”）和江苏省农垦

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垦金属材料”）经营和管理。苏舜集团以汽车贸易服务为主业，以维修服务、汽车金融、汽车装潢等为辅业。公司的商品贸易采取自营模式，自营业务的占比约为 90%。自营业务基本以锁定供应商以及销售客户的形式开展。公司通过与

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获得优惠的贸易条件，降低业务风险，同时为客户提供稳定、优质的货源，获取利润。苏垦金属材料主营建材和板材的贸易，与多家大型建筑施工单位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1）汽车贸易

公司的汽车贸易服务主业已发展成为集整车销售、配件供应、维修服务、汽车装潢、

汽车金融、汽车租赁、旧车交易、汽车油辅料生产、车友俱乐部、信息反馈于一体的现代汽车销售服务集团，综合实力位居南京汽车销售服务集团前 5 名。主要包括新车销售、汽车装潢维修服务及二手车交易中介服务。

2）金属材料贸易

金属材料贸易主要由子公司江苏省农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垦金属材料”）运营，主要贸易产品为建材和板材。苏垦金属材料在华东地区建材和板材销售有超强的影响力，先后与北京中铁、中铁二十四局、上海建工、中建一局等多家大型建筑施工单位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承接的项目有连镇铁路、南通江海大道、东方大道、江北大道速化改造工程、昆山中环快速化工程江浦路涉铁标段、南京林景雅园等项目。公司已逐渐成为南京钢材市场有绝对影响力的钢材经销商，代理钢厂 5 星经销商，还被南京市相关部门授予“三信三优”企业，2014 年 10 月荣获“江苏省企业信用贯标证书”。

（4）房地产板块

公司房地产板块是公司主营业务板块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公司由子公司江苏通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属的江苏通宇投资有限公司、连云港运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江苏农垦新福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经营房地产业务。公司房地产项目由控股子公司江苏通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属的三家房地产开发公司运营。（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江苏通宇投资有限公司、连云港运通房地产开发公司、江苏农垦新福地发展有限公司均具有房地产项目开发二级资质；（2）发行人在信息披露中不存在未披露或者失实披露违法违规行，或者该违法行为重大、受到行政处罚或受到刑事处罚；（3）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项目四证以及环评齐全，项目运营合法合规，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主体具备相关资质、公司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4）公司诚信合法经营，不存在“囤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信贷违规”、“销售违规”、“无证开发”等问题，无受到监管机构处分的记录或造成严重社会负面的事件出现。发行人所有已完工、交付和在建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均证件齐全，手续合法合规。

（5）耕地指标板块

在江苏农垦集团资产经营管理部的直接指导下，以江苏农垦自有土地资源为依托，积极推进土地整治和综合开发，以投资实施耕地占补平衡、国土空间全域综合整治等土地整治项目为抓手，开展土地开发、复垦、整理，同时开展新增耕地指标交易服务工作。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农业行业概况

1）稻麦种植业情况

种植业是农业农村经济的基础产业，是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的战略产业，一方面，因粮食价格受政策调控的影响，利润空间有限；另一方面，种植过程受天气等因素影响较大，生产存在巨大的不确定性，粮食种植业是风险较高的产业之一，导致种植业市场化竞争不明显。“十四五”时期，我国三农工作的重心历史性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种植业高质量发展带来了难得的机遇，政策环境不断优化，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以绿色安全为特征的农产品消费需求将不断扩大，为种植业发展提供更广阔的市场空间；以生物技术和信息技术为特征的新一轮农业科技革命深入推进，现代科技与农机农艺正深度融合，不同区域不同类型的绿色高质高效技术模式加快集成推广，为种植业现代化发展提供强大动力。根据国务院印发的《国家人口发展规划（2016—2030 年）》，我国人口总量预计在 2030 年达到峰值 14.5 亿人。与此同时，城镇化的加速推进将带动居民粮食消费升级，推动国内粮食需求持续扩张。根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的预测，我国粮食总需求量在 2029 年将达到 76,691 万吨。考虑到人口扩张和消费升级，我国粮食供需将在今后较长时间内继续维持在脆弱的紧平衡状态。一方面是政策驱使，另一方面是需求拉动，未来种植业具有非常良好的成长空间，在这样的重要战略机遇期，相信会有越来越多的企业投入到种植业中来。

2）种子行业情况

种子行业是以作物种子为对象，以为农业生产提供优良商品化种子为目的，以现代农业科技成果和管理技术为手段，集种子科研、生产、加工、销售和管理于一体的行业整体，作为农作物种植产业链的上游行业之一，是国家战略性、基础性核心产业。2020 年上半年，国家“十四五”规划明确将生物育种产业纳入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2020 年末，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首次提出“解决好种子和耕地问题”，要开展种源“卡脖子”技术攻关；2021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对育种基础性研究以及重点育种项目给予长期稳定支持。加快实施农业生物育种重大科技项目，加强育种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支持种业龙头企业建立健全商业化育种体系；2021 年 7 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种业振兴行动方案》，会议强调把种源安全提升到关系国家安全的战略高度，实现种业科技自立自强、种源自主可控，开启了我国种业发展的新阶段；2022 年，中央一号文件强调大力推进种源等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全面实施种业振兴行动方案、推进种业领域国家重大创新平台建设等，为种业提供了持续、全面、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and 方向指引；2022 年 3 月 1 日，新修订的《种子法》全面施行，其首次建立实质性派生品种制度，全方位扩大植物新品种权保护范围，大幅度提高侵权损害赔偿标准，进一步健全了激励种业原始创新的法律制度，为今后加强种业知识产权保护、做大做强种业、提升农林科技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2023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完成全国农业种质资源普查，构建开放协作、共享应用的种质资源精准鉴定评价机制，全面实施生物育种重大项目，加快玉米大豆生物育种产业化步伐。

目前，我国种子企业虽然发展较快，但因其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资金壁垒、人才壁垒、种质资源壁垒和资质壁垒，存在多而不优、多而不强、分量不够等问题。全球前 10 强的国内农作物种业企业仅占 2 家（资料来源：农业农村部有关负责人就《关于扶持国家种业阵型企业发展的通知》答记者问），相较于外资企业，国内种子企业的竞争力还有待加强。2021 年以来，基于种业发展现状，农业农村部组织各省及有关单位，对全国种业企业进行系统梳理，根据科研能力、资产实力、市场规模、发展潜力等，从 3 万余家种业企业中遴选出 270 家优势企业机构，着力构建“破难题、补短板、强优势”的国家种业企业阵型。

大华种业位列“强优势”阵型，未来将聚焦有竞争优势的种源，加快现代育种技术应用，巩固强化育种创新能力，加快培育一批突破性育种材料和新品种，提升产量和品质水平，为确保口粮绝对安全提供种源支撑。

3）大米加工行业情况

①大米加工行业总体格局

我国大米加工企业以中小企业为主，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普遍差，产能利用率较低。而且，大米加工企业存在“小、散、低”的状况，严重缺乏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自有品牌、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大型龙头企业。近年来，大米加工行业产能过剩已经显现，加工企业争夺粮源和销售市场的竞争十分激烈，正逐步向规模化、品牌化、产业化方向发展，且随着国家政策调整，大米加工行业面临着“洗牌”格局。

②华东区域大米加工行业竞争格局

由于大米加工行业的区域性特点，其竞争主要体现在区域性竞争方面，具体竞争格局表现为小规模大米加工企业之间在低端市场的竞争以及区域性优势品牌和全国性品牌在中高端市场之间的竞争。在各区域市场，前述竞争形式均同时存在。华东区域作为我国水稻主产区，大米加工企业之间也面临着较为激烈的竞争。中粮控股、益海嘉里、华润五丰以及其他粮食系统背景的大米加工企业之间竞争较为激烈。

4）农资贸易行业情况

近年来，因产能过剩造成的供需倒挂、产品价格下跌和日益严格的安全、环保监管，再加上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到负增长的持续实施，化肥农药行业目前仍处于去产能、结构优化和产品、技术双升级的关键阶段。同时，在国家宏观政策的引导下，近几年我国农业呈现出土地流转加速、规模化、专业化、现代化、去小农化的发展趋势，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迅猛。这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现代化农业生产方式对化肥销售企业及化肥产品本身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不断升级化肥农药产品结构和终端农户用肥用药体验，将成为化肥农药经销企业在未来竞争中胜出的关键。

（2）食用植物油行业概况

我国食用油消费以植物油为主，而植物油消费中又以豆油、菜籽油、棕榈油、花生油为主。作为国家食品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食用植物油的保质保量供给的重要性日益凸显，鉴于国内油料作物种植面积和产量增长等多因素影响，我国食用植物油原材料对外进口依存度仍然较高，大力发展油料生产以提高我国食用植物油生产供应的自主性已成为当务之急。近年来，食用油加工也备受各级政府重视和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植物油》等产业政策为粮油加工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明确、广阔的市场前景，为企业提供了良好的生产经营环境，食用植物油市场存在较大的机会。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消费者对食用植物油需求也呈现出多样化趋势，普通油品在一定程度上已难以满足特定消费者对营养、健康的需求，具有营养、保健、美味的特种食用油产品呈现出巨大市场空间，生产工艺先进、质量较高和生产过程安全的中小包装产品和以葵花籽油、玉米胚芽油为代表的高档食用植物油市场份额不断提高。

公司食用植物油产品主要以大豆油、菜籽油、葵油、玉米油为主，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下行、能源危机、俄乌冲突等因素影响，食用油原料价格大幅波动，消费者消费意愿偏低。需求的疲软不振叠加成本不断上涨使食用油加工企业盈利空间普遍遭受双重挤压，包括金太阳粮油在内的企业均面临着较为严峻的考验。

金太阳粮油旗下“葵王”的品牌食用油在省内具有一定的市场认可度，但相比于全国性大品牌，仍有不小的差距，特别是目前国内粮油行业已有品牌化集约经营的趋势，大品牌占据主导地位，公司将努力依托产业链优势，深耕现有市场，做强主打品牌，优化特渠市场建设，积极外拓，力争稳产增效。

（3）汽车贸易行业概况

1) 乘用车全年震荡盘整，年末呈现翘尾行情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报告，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分析，2024 年，汽车产销累计完成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 和 4.5%，产销量再创新高，继续保持在 3000 万辆以上规模。其中，乘用车产销持续增长，为稳住汽车消费基本盘发挥积极作用；商用车市场表现疲弱，产销未达 400 万辆预期；新能源汽车继续快速增长，年产销首次突破 1000 万辆，销量占比超过 40%。从季度数据来看，一季度汽车行业进入促销政策切换期，传统燃油车购置税优惠政策的退出、新能源汽车补贴的结束等造成提前消费，年初以来的新能源车降价以及 3 月以来的促销潮又对终端市场产生波动，汽车行业经济运行总体面临较大压力，产销呈现小幅下降。二季度在中央和地方促消费政策、轻型车国六实施公告发布、多地汽车营销活动、企业新车型大量上市等因素共同拉动下，叠加车企半年度节点冲量和 4、5 月同期基数相对偏低，市场需求逐步恢复。三季度，汽车产销整体表现好于预期，市场总体呈现“淡季不淡，旺季更旺”的态势，“金九银十”效应重新显现；进入四季度，伴随政策效应持续显现，各地车展及促销活动持续发力，加之企业年底收尾冲刺，车市热度延续，再现“翘尾”现象。

2) 供需作用促进消费升级，燃油车延续高端化趋势

伴随居民收入水平的逐步提高，我国汽车市场整体呈现消费升级趋势，拉动了燃油车市场延续高端化趋势。从需求端来看，随着首购消费群体年轻化趋势以及换购消费者更趋理性化，在汽车消费方面，消费者更加注重汽车品牌、产品性能、质量安全以及服务水平等属性，已由数量型同质化消费逐步转向质量型个性化的消费；从供给端来看，由于新能源汽车的全面化冲击，传统燃油汽车的新品上市数量有所减少，保值率更高的高端燃油车，进一步成为主机厂坚固的护城河。供需两端的双重作用，使得燃油车继续呈现高端化趋势。

3) 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市场规模快速扩大

2023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逐步进入全面市场化拓展期，政策持续加码助推产业克服多因素影响，保持稳健发展势头，巩固优势地位。根据中汽协发布的数据，我国新能源汽车近年来高速发展，连续 8 年位居全球第一。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2024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288.8 万辆和 1286.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4% 和 35.5%，新能源新车销量达到汽车新车总销量的 40.9%，继续成为中国汽车工业的重要增长点。得益于鼓励和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政策不断推出，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在关键技术攻关方面取得突破，同时伴随着新能源牌照、充电配套基础设施、通行等用车环境的日益优化，新能源汽车的市场规模快速扩大。

4) 行业利好政策频发，二手车市场潜力巨大

中国汽车流通协会数据显示，2024 年全国二手车交易量达 1961.42 万辆，同比增长 6.52%，累计交易金额突破 1.28 万亿元。可以看出，二手车交易作为建立资源循环型产业体系目标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扩大二手车交易和流通获得政策聚焦。二手车交易逐步标准化、专业化，并成为拉动整个汽车市场增长的重要驱动力。随着我国汽车市场从增量市场向存量市场转变，二手车置换需求不断提高，二手车市场潜力巨大。

（4）房地产行业概况

2024 年，在政策支持下，核心城市高端改善性住房需求持续释放、韧性较强，对新房市场起到重要支撑。百强企业顺势而为，加大高端改善类产品推出比例。住房租赁方面，金融支持政策贯穿全年，“投融建管退”全周期金融支持体系加速成型。同时随着存量商品房去库存政策逐步推进，部分城市通过非居改租、收储转租等方式有效补充了长租房供给。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农业	96.35	79.28	17.72	55.25	104.69	85.49	18.35	59.74
工业	25.59	23.37	8.66	14.67	26.07	25.09	3.79	14.88
商业	22.51	21.63	3.93	12.91	23.74	22.83	3.84	13.55
房地产开发业	16.62	7.83	52.85	9.53	7.15	3.35	53.14	4.08
服务业	1.41	0.63	55.19	0.81	3.16	1.05	66.67	1.80
耕地指标	5.85	0.48	91.75	3.35	5.25	0.55	89.50	3.00
其他	0.53	0.29	44.84	0.30	0.58	0.13	77.79	0.33
其他业务	5.54	2.44	55.86	3.18	4.60	2.20	52.09	2.62
合计	174.39	135.97	22.03	100.00	175.25	140.69	19.72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农业	农业	96.35	79.28	17.72	-7.97	-7.26	-3.42
工业	工业	25.59	23.37	8.66	-1.85	-6.82	128.59
商业	商业	22.51	21.63	3.93	-5.18	-5.27	2.32
房地产开发业	房地产开发业	16.62	7.83	52.85	132.46	133.90	-0.54
服务业	服务业	1.41	0.63	55.19	-55.40	-40.04	-17.22
耕地指标	耕地指标	5.85	0.48	91.75	11.37	-12.48	2.51
其他	其他	0.53	0.29	44.84	-9.59	124.54	-42.36
其他业	其他业	5.54	2.44	55.86	20.46	10.98	7.24

务	务						
合计	—	174.39	135.97	—	-0.49	-3.36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房地产板块：营业收入增加 132.46% 营业成本增加 133.90%，主要系当年销售进度提升所致

服务业：营业收入减少 55.40%，营业成本减少 40.04%，主要系服务行业整体收入下降所致
工业板块毛利率上升 128.59%，其他板块毛利率下降 42.36%，主要为统计口径调整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1、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中国现代农业航母“江苏号”的发展愿景，以推动一流现代农业投资集团建设和“强优富美兴”新垦区建设为实现路径，紧扣“示范区、国家队、排头兵”三大任务，以“三个一”体系建设为牵引，集中优势资源做强做优做大现代农业，在“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使命担当上作出应有的贡献助力实现“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

2、发展定位

（1）历史使命——奉献营养，服务健康

满足人民对健康美好生活的向往，成为安全、营养和健康食品的优选供应商；用健康的产品和服务引导消费者的健康生活，以健康的理念引领市场的健康运行。

（2）发展愿景——中国现代农业航母“江苏号”

“江苏号”作为江苏规模最大、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商品粮生产基地和优质农产品供应基地，切实当好保障粮食安全国家队、农业农村现代化示范区、农业对外合作排头兵，引领全国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

（3）目标任务——一流现代农业投资集团

聚焦现代农业核心主业，对标一流企业，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国内一流现代农业投资集团，主动扛起中国现代农业航母“江苏号”的职责使命。

3、规划目标

“十四五”期间，在“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的生动实践中，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深入实施“三个一”体系，做一流现代农业投资集团。力争实现“9776”目标，即利润总额 90 亿元、资产总额 700 亿元、资产证券化率 70%、营业收入 600 亿元，确保主要经济指标继续走在全国农垦和省属国企前列；新增控股一家上市公司，培育新的龙头企业。

4、发展举措

（1）着力打造大基地，夯实集团发展优势

大基地是集团“强核战略”的发展基础，旨在解决农业发展的资源禀赋问题。通过扩大高标准农田种植规模，建立面向基地的生产体系，走种养循环一体化道路，做大种植养殖产业基础，以建设现代农业航母“江苏号”的大基地；通过合理布局高效农业、生态农业和科技农业，着力推进以土地资源为核心的“资源+”发展策略，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和产业规划，提高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2）着力打造大企业，提升集团产业能级

大企业是集团“强核战略”的重要抓手，依托大基地形成的发展优势，以打造龙头企业为牵引，强链补链。依托大基地，大力发展“产加并重型”农业，推进米油、种业、奶业、面业和啤麦等加工业全面发展，着力建设农产品加工大企业；投资建设农产品加工业基础设施和技术设备，强化供应链能力建设；瞄准企业价值链微笑曲线两端，加大产品研发和

市场营销体系建设力度；推进产融结合，引进战投、投资产业链供应链企业，打造出主营业务鲜明、核心竞争力突出的一流现代农业投资集团。

（3）着力打造大粮商，助力集团跨越发展

大粮商是集团“强核战略”的重要支撑，是集团做强做优做大现代农业的必然选择。肩负“走出去、排头兵”发展使命，充分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在粮食生产和加工业基础上，培育“加贸主导型”业务，在江苏长江岸线探索布局粮油加工、仓储物流等基地；积极稳妥实施“走出去”战略，按照“贸易先行、投资跟进、以参促控、参控结合”发展思路，瞄准“一带一路”沿线、RCEP 成员国等重点国家地区，重点布局海外种植基地；同时推动农业科技、优质低价农产品等引进来，培育打造中国大粮商，并向国际大粮商迈进。

（4）积极推进大创新，释放集团发展动能

大创新是集团“强核战略”得以有效落实的第一动力，旨在催生集团新发展动能，大力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大力提升集团发展效能。一是加强科技创新，把握农业现代化发展趋势，攻关种业种源、布局生物科技、争创数字农业示范区，推进“数字农垦”、“数字业”等建设提高创新效益。二是加强管理创新，以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为契机，深度对标一流，重点强化战略、组织、运营、财务、科技、风险、人才等领域建设，实现集团管理全面提升。三是加强营销创新，把产品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鼓励营销创新和品牌创新，打造苏垦供应链品牌和食品品牌。四是加强品牌创新，突出农产品全程质量控制，挖掘品牌质量、安全和科技内涵，推动效益提升由品质溢价向品牌溢价转变。

（5）积极推进大改革，破解集团发展瓶颈

大改革是集团“强核战略”得以有效落实的制度保障，是破解集团体制机制障碍的重要抓手。坚持市场化原则，深入推进集团市场化业务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产业链或价值链关联、行业地位优势明显、文化理念相近的战略投资者，稳妥推进骨干持股计划推动混改企业深度转化经营机制优化股权结构探索实施差异化管控。以三项制度改革为切入点，建立市场化差异化激励分配及绩效管理制度，形成能者上、错者容、庸者下的用人导向，营造良好人才环境，激发人才活力。

（6）积极推进大整合，蓄积集团发展势能

大整合是集团“强核战略”得以有效落实的资源保障，有利于产业融合创新和协调发展。围绕做强做大核心产业、加快集团内外部资源整合，推动优势资源向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势企业和关键环节集聚，集聚要素、整合资源、放大格局，致力于在若干优势、细分领域内，发展成为行业和市场的领导者，创造大整合效益。推进“核心产业支撑产业”协调发展，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统筹规划产业资源，整合打造大健康生态圈。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回收风险

近三年，应收账款的净额分别为 64,815.51 万、88,993.25 万元和 144,157.44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68,986.84 万元、61,049.85 万元和 30,629.08 万元。如果欠款客户不能及时偿还，将会给公司的正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策略：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是农产品销售应收款、麦芽销售应收款、金属贸易应收款、应收售房款等组成，预计出现坏账可能性较小，未来将加强应收账款的核查与回收。

2、存货跌价的风险

近三年，公司存货分别为 1,417,333.02 万元、1,381,415.65 万元和 1,404,514.21 万元，分别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34.63%、32.87%和 27.93%。在资产总额中占比较大。虽然公司已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但仍面临存货跌价风险。

应对策略：公司存货主要由开发产品、农产品、开发成本、原材料、发出商品等组成，存货跌价准备主要为开发成本和库存商品，公司将严格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减值准备，减少存货跌价影响。

3、行业竞争风险

发行人旗下的农业和汽车贸易都是竞争较为激烈的行业。农业方面，我国从事农产品种植、生产、加工的企业众多，农产品的同质性较强，市场竞争日益激烈；汽车贸易行业，近年来，随着我国汽车行业的高速发展，我国各个汽车品牌的 4S 店数量猛增，竞争加剧，且利润空间很小。因此，发行人的业务经营所面临的行业竞争风险正在逐步加大，并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策略：公司积极应对产业政策调整，保证经营模式调整对盈利能力影响最小化。

4、产品质量风险

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涉及消费者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国家对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日益重视，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开始实施后，加强并完善农产品产地和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成为整个产业的发展趋势。发行人主要从事水稻、小麦以及大麦等农作物的规模化、标准化种植和自产稻谷、小麦、大麦等农产品，及大米、种子等初加工产品销售，种子在生产加工过程中由于人为因素、技术因素或气候因素等会造成种子水分、净度、发芽率、纯度不达标等种子质量问题，可能引起较大的社会影响及相应的经济索赔；大米、稻谷以及小麦等其他产品亦可能因生产基地遭受环境污染、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纰漏、下游客户发生产品质量安全事件或其他突发事件导致发行人产品质量问题，从而对发行人信誉、产品销售以及产品认证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进而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策略：公司已经在全产业链的基础上建立完整的农产品质量追溯体系，有效保证了农产品质量安全；未来也将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不出现重大农产品质量事故。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关联方严格分开，独立经营、独立核算。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具备完整、规范的产、供、销生产经营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等方面与股东完全分开，独立运作。

1、资产方面独立情况

发行人拥有的主要生产经营性资产权属清楚，与出资者之间的产权关系明晰，发行人对其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被出资者、实际控制人无偿占用的情况。

2、人员方面独立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发行人与出资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设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并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

3、机构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完整，依照《公司法》及其他规章制度，建立了健全独立的组织架构，所有机构设置程度和机构职能独立，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4、财务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对子公司和分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帐户及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出资者干预公司财务运作及资金使用的情况，在财务方面完全独立于出资者。

5、业务经营方面独立情况

发行人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自主经营能力。发行人出资人、董事会和高管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各司其职。发行人拥有完整的采购供应体系，独立于出资者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和独立的销售运作体系，其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任何股东及关联方。公司主营业务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综上所述，本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一、公司债券情况****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苏垦 01
3、债券代码	185816.SH
4、发行日	2022 年 5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25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苏垦 01
3、债券代码	115232.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10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85816.SH
债券简称	22 苏垦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一、资信维持承诺 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 1 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交叉保护承诺 1、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1）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2）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金融租赁和融资租赁公司的应付租赁款；资产管理计划融资；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金额达到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母公司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

	上述第 1 条约定的交叉保护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 10 个交易日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3、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上述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三、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章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资信维持承诺第2 条、交叉保护承诺第2 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之一，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a.在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b.在30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115232.SH
债券简称	23 苏垦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一、资信维持承诺 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 1 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 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交叉保护承诺 1、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1）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2）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金融租赁和融资租赁公司的应付租赁款；资产管理计划融资；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金额达到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母公司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未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 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

	内，出现违反上述第 1 条约定的交叉保护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 10 个交易日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3、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上述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三、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章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资信维持承诺第 2 条、交叉保护承诺第 2 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之一，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a.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b.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东路 106 号 2 号楼 12 层 1210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健、王志明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85816.SH
债券简称	22 苏垦 01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	刘浏、龙思璇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债券代码	115232.SH
债券简称	23 苏垦 01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	刘浏、龙思璇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5816.SH
债券简称	22 苏垦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6 号楼

债券代码	115232.SH
债券简称	23 苏垦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6 号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185816.SH	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 年 4 月 30 日	国资监管机构统一要求	招投标	无重大不利影响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115232.SH	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 年 4 月 30 日	国资监管机构统一要求	招投标	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等	30.11	79.79	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权投资、理财产品等	31.36	-9.74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等	0.36	-27.13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14.42	81.59	主要系业务发展、应收款项增多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等	0.08	-30.46	主要系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	5.60	-5.86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等	3.06	-14.10	
存货	库存商品、开发成本等	140.45	-0.43	
合同资产	未到期的质保金	0.17	299.95	主要系未到期的质保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0.05	100.00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理财产品、增值税进项税等	5.98	106.10	分类为摊余成本的不超过一年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发放贷款	0.64	-25.15	
长期应收款	融资租赁款	0.14	-0.3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11.23	59.22	新增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67	5.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指定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0.51	-5.17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	14.96	11.17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	61.46	5.4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6.85	-8.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种植业、畜牧养殖业资产	3.88	8.64	
使用权资产	土地使用权等	7.93	-4.30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等	5.74	-4.08	
开发支出	信息系统等	0.07	214.03	信息系统搭建新增所致
商誉	被投资单位形成商誉	0.98	-0.86	
长期待摊费用	工程改造支出	1.03	43.28	工程改造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等	1.84	-7.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征地预存补偿款项等	0.32	-22.03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30.11	0.95	—	3.16
应收账款	14.42	0.05	—	0.35
固定资产	61.46	0.21	—	0.34
无形资产	5.74	0.16	—	2.79
投资性房地产	14.96	1.3	—	8.69
合计	126.69	2.67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5.21 亿元和 78.2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72.9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35.13	5.06	40.19	51.38
银行贷款		38.03		38.03	48.6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73.16	5.06	78.22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30.00 亿元，且共有 3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68.86 亿元和 106.2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52.5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
-------	------	------	-------

别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债务的占比
公司信用类债券		35.13	5.06	40.19	37.83
银行贷款		51.99	14.07	66.06	62.1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87.12	19.13	106.25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30 亿元，且共有 3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42.20	18.61	126.75	主要系发行人短期融资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38	1.45	-5.00	
应付账款	14.95	16.89	-11.46	
预收款项	2.09	3.29	-36.55	主要系未达到结算条件的预收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7.25	5.54	30.73	主要系预收售房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37	6.52	-17.73	
应交税费	8.70	8.86	-1.75	
其他应付款	37.61	29.89	25.85	
其中：应付利息	0.04	0.04	6.28	
应付股利	0.00	0.01	-100.00	主要系农垦棉业清算阶段应付股利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29	7.66	125.87	主要系债券集中到期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0.74	20.77	47.97	主要系短期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4.07	14.55	-3.28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债券	5.06	10.13	-50.00	主要系债券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4.92	5.96	-17.52	
长期应付款	6.06	3.80	59.62	主要系专项应付款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0.21	0.18	17.26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5.02	5.18	-3.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9	5.10	25.36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1.85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1.86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正大天晴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34%	医药	337.15	200.75	264.31	63.96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10,962,809.36	1,674,667,796.73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36,275,583.86	3,474,551,484.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36,035,813.23	49,454,296.94
应收账款	1,441,574,424.77	793,856,600.95
应收款项融资	7,848,909.31	11,287,249.06
预付款项	559,981,193.22	594,845,957.31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306,290,797.37	356,561,613.22
其中：应收利息	9,669,756.14	697,649.27
应收股利	-	85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4,045,142,090.91	14,106,238,194.57
合同资产	17,023,367.12	4,256,322.47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25,829.59	-
其他流动资产	598,060,030.69	290,176,213.29
流动资产合计	23,164,620,849.43	21,355,895,729.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64,323,049.68	85,931,188.24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3,000.00	3,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13,624,302.77	13,677,442.11
长期股权投资	11,123,209,870.60	6,985,886,386.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67,147,322.34	5,067,939,354.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674,200.00	53,438,175.00
投资性房地产	1,495,695,944.58	1,345,381,908.27
固定资产	6,145,580,775.90	5,827,528,324.67
在建工程	685,413,600.74	749,611,171.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387,570,441.51	356,758,271.91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793,373,015.68	828,996,424.58
无形资产	573,658,628.80	598,078,737.89
开发支出	7,023,692.69	2,236,637.16
商誉	98,233,792.51	99,089,577.19
长期待摊费用	103,084,401.79	71,944,599.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894,017.01	198,655,591.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122,585.50	41,197,078.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24,632,642.10	22,326,353,868.64
资产总计	50,289,253,491.53	43,682,249,597.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19,881,040.39	1,861,054,884.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38,014,559.19	145,277,576.24
应付账款	1,495,304,237.85	1,688,849,139.30
预收款项	208,865,033.15	329,200,643.45
合同负债	724,525,328.70	554,204,704.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536,611,512.95	652,226,040.46
应交税费	870,373,621.27	885,868,104.33
其他应付款	3,761,463,716.23	2,988,857,214.42
其中：应付利息	3,914,095.27	3,682,769.69
应付股利	-	715,534.9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29,044,026.62	765,504,177.18
其他流动负债	3,073,779,844.54	2,077,275,909.43
流动负债合计	16,757,862,920.89	11,948,318,394.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1,407,146,300.03	1,454,802,382.91
应付债券	506,492,096.73	1,012,913,376.59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491,517,876.16	595,941,131.33
长期应付款	606,332,977.06	379,859,041.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21,394,630.35	18,245,192.49
递延收益	501,660,795.57	517,895,413.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8,700,080.83	509,503,700.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73,244,756.73	4,489,160,239.14
负债合计	20,931,107,677.62	16,437,478,633.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00,000,000.00	3,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439,553,729.92	2,544,867,484.87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267,992,049.16	853,748,759.49
专项储备	5,530,502.65	3,946,447.63
盈余公积	1,933,857,861.54	1,677,164,596.3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7,593,730,258.91	16,014,166,691.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540,664,402.18	24,393,893,979.48
少数股东权益	2,817,481,411.73	2,850,876,984.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358,145,813.91	27,244,770,964.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289,253,491.53	43,682,249,597.77

公司负责人：吴本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覃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3,994,203.63	671,852,408.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35,573,671.44	683,745,360.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6,180,260.04
应收账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68,396,166.63	161,024,820.34
其他应收款	8,483,705,691.43	7,617,307,293.57
其中：应收利息	333,299,680.30	142,009,847.61
应收股利	6,719,190.22	6,190,190.22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00,000,000.00	32,761,924.62
流动资产合计	10,861,669,733.13	9,172,872,067.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7,171,993,851.17	12,509,739,988.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40,660,978.14	4,950,381,450.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96,887,922.10	736,224,024.02
在建工程	98,585,961.38	88,685,505.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22,436,903.47	27,115,698.84
开发支出	7,023,692.69	2,236,637.16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6,867,298.7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011,967.31	32,797,607.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278,468,575.01	18,347,180,911.34
资产总计	34,140,138,308.14	27,520,052,978.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2,688,777.78	1,502,226,527.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36,767.79	36,767.79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21,009,169.16	10,271,449.81
应交税费	38,341,402.86	11,173,478.12
其他应付款	5,438,644,143.28	4,352,618,461.91
其中：应付利息	20,689,319.46	15,677,734.26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8,586,722.80	-
其他流动负债	3,004,426,438.36	2,006,740,958.91
流动负债合计	12,813,733,422.03	7,883,067,643.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506,492,096.73	1,012,913,376.59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295,690,176.22	278,144,574.2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46,625,695.97	246,625,695.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1,612,987.33	289,268,201.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0,420,956.25	1,826,951,847.87
负债合计	14,264,154,378.28	9,710,019,491.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00,000,000.00	3,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39,736,295.11	396,911,655.1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059,705,680.04	668,019,925.18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933,923,749.47	1,677,230,484.26
未分配利润	13,242,618,205.24	11,767,871,422.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875,983,929.86	17,810,033,487.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140,138,308.14	27,520,052,978.88

公司负责人：吴本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覃空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439,346,611.73	17,524,879,357.16
其中：营业收入	17,439,346,611.73	17,524,879,357.16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5,876,486,477.13	16,272,898,923.96
其中：营业成本	13,596,711,829.05	14,069,036,666.61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87,976,451.61	100,417,052.27
销售费用	379,852,381.77	354,217,743.29
管理费用	1,448,716,603.76	1,483,561,216.43
研发费用	133,599,726.85	93,910,492.35
财务费用	229,629,484.09	171,755,753.01
其中：利息费用	250,592,886.33	204,117,236.31
利息收入	25,963,883.31	36,436,949.52
加：其他收益	435,704,165.65	442,567,840.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01,811,855.33	2,068,817,810.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27,211,647.13	1,871,879,398.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89,704,588.97	465,874,806.27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5,783,996.09	-48,102,724.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3,570,315.77	-538,576,555.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505,496.05	-5,275,136.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05,231,928.74	3,637,286,473.22
加：营业外收入	240,004,709.72	203,325,367.77
减：营业外支出	760,332,166.59	835,991,162.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84,904,471.87	3,004,620,678.81
减：所得税费用	318,483,712.52	227,682,695.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6,420,759.35	2,776,937,983.3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6,420,759.35	2,776,937,983.3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6,328,628.17	2,683,751,472.7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092,131.18	93,186,510.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8,674,314.01	100,828,292.0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8,531,180.55	100,287,961.2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0,014,583.45	94,229,295.5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0,014,583.45	111,521,595.5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其他		-17,292,300.00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16,597.10	6,058,665.6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3,133.46	540,330.82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95,095,073.36	2,877,766,275.4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14,859,808.72	2,784,039,433.9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235,264.64	93,726,841.4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吴本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覃空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69,843,743.85	72,400,490.39
减：营业成本	50,960,144.58	63,948,624.92
税金及附加	9,249,003.18	10,708,944.41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30,523,395.95	225,509,621.53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82,896,999.10	-71,509,122.05
其中：利息费用	250,724,812.21	198,374,108.37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96,020.47	15,109,356.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1,946,116.79	2,557,098,038.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28,427,197.08	1,869,421,776.1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9,536.49	312,820,497.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57,440.35	-3,223,917.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791.15	-18,253.9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18,084,568.51	2,725,528,143.61
加：营业外收入	22.18	3,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27,543,208.14	459,107,643.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90,541,382.55	2,266,423,899.87
减：所得税费用	23,608,730.43	92,379,478.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6,932,652.12	2,174,044,421.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6,932,652.12	2,174,044,421.4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8,568,478.86	89,887,110.3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8,568,478.86	89,887,110.3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8,568,478.86	107,179,410.3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其他		-17,292,30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17,292,30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75,501,130.98	2,263,931,531.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吴本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覃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21,123,339.89	18,892,133,199.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767.06	24,233,138.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5,689,018.61	3,906,853,77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66,890,125.56	22,823,220,113.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42,477,626.99	15,693,708,569.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05,296,359.63	2,671,675,269.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1,264,183.23	1,320,096,616.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9,386,459.10	3,541,751,467.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48,424,628.95	23,227,231,92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8,465,496.61	-404,011,809.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84,652,894.63	9,773,698,328.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4,362,551.96	2,046,504,644.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9,883,401.46	106,094,987.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8,586,405.75	304,039,541.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57,485,253.80	12,230,337,503.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1,243,357.56	1,538,492,273.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453,299,357.38	10,824,700,019.2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228,929.32	304,711,581.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45,771,644.26	12,667,903,874.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286,390.46	-437,566,370.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15,000,000.00	-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472,311,584.58	14,323,028,219.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44,923.48	58,650,489.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23,256,508.06	14,381,678,709.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698,523,172.87	13,729,934,547.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5,977,080.29	1,030,527,272.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32,284,035.93	168,659,888.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550,539.17	378,086,810.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17,050,792.33	15,138,548,630.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6,205,715.73	-756,869,921.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3,190.37	3,078,112.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6,868,012.25	-1,595,369,989.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6,664,424.40	3,172,034,413.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3,532,436.65	1,576,664,424.40

公司负责人：吴本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覃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182,156.41	67,812,694.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5,425,423.22	336,156,309.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4,607,579.63	403,969,004.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787,357.80	47,386,098.2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350,137.92	78,993,506.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43,985.25	141,503,018.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264,597.56	597,657,08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346,078.53	865,539,71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261,501.10	-461,570,705.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98,332,3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31,097,734.06	2,534,564,449.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008.85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5,035,047.12	1,547,559,416.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6,155,790.03	4,180,457,166.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427,440.21	11,917,311.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25,837,986.95	1,426,194,527.8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407,8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1,265,427.16	4,845,991,839.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109,637.13	-665,534,673.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300,000,000.00	12,6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339,497.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00,000,000.00	12,900,339,497.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00	12,3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0,785,571.99	770,857,351.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770,722.91	2,933,975.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23,556,294.90	13,073,791,326.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6,443,705.10	-173,451,829.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6,225.67	610,305.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2,141,794.74	-1,299,946,904.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852,408.89	1,971,799,312.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3,994,203.63	671,852,408.89

公司负责人：吴本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覃空

